

瑞丽市财政局文件

瑞财农〔2021〕159号

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州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的通知

畹町镇：

根据《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德财农〔2021〕38 号及扶贫办申请，现下达给你们2021年州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具体详见资金下达情况表附件。请参照资金下达情况表所示，列入2021年相应的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及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资金安排要重点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并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项目的资金占比。请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 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按照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绩效表见瑞财农〔2021〕158 号。

附件：

1、资金下达情况表

(此页无正文)



抄送：国库股
瑞丽市财政局

2021年8月30日印发
